证券代码:603666 证券简称:亿嘉和 公告编号:2025-001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创思路5号亿嘉和公司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0,274,14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4.7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副董事长姜杰先生担任本次股东大会的主持人。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副董事长姜杰先生、董事郝俊华先生、独立董事苏中一先生现场出席本次会议,董事长朱付云女士、董事江辉女士、独立董事张骁先生以视频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监事程玲女士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监事唐丽萍女士、王娜娜女士以视频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晋博先生现场出席本次会议;公司总经理汪超先生、财务总监王立杰先生、副总经理郝俊华先生、副总经理江辉女士列席本次会议,副总经理严宝祥先生因其他公务原因未能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朱付云女士	50,019,087	99.4926	是
1.02	姜杰先生	49,799,692	99.0562	是
1.03	郝俊华先生	49,811,972	99.0806	是
1.04	江辉女士	49,812,359	99.0814	是

2、《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苏中一先生	49,934,159	99.3237	是
2.02	谢世朋先生	49,796,116	99.0491	是

3、《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唐丽萍女士	49,902,861	99.2614	是
3.02	程玲女士	49,817,604	99.0918	是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朱付云女士	490,487	65.7891				
1.02	姜杰先生	271,092	36.3616				
1.03	郝俊华先生	283,372	38.0087				
1.04	江辉女士	283,759	38.0606				
2.01	苏中一先生	405,559	54.3977				
2.02	谢世朋先生	267,516	35.8819				
3.01	唐丽萍女士	374,261	50.1997				
3.02	程玲女士	289,004	38.7641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审议的议案1、议案2、议案3涉及逐项表决,每个子议案均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律师:聂梦龙、刘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3666 证券简称:亿嘉和 公告编号:2025-003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1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丽萍女士主持。

(二)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职工代表监事,并于2025年1月9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完成了换届选举。本次会议于上述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后当日召开。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要求。

(三)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2名)。公司总经理汪超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晋博先生、财务总监王立杰先生、副总经理郝俊华先生列席了会议。

(四)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选举唐丽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3666 证券简称:亿嘉和 公告编号:2025-004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于2025年1月8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娜娜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王娜娜女士将与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与股东代表监事一致,即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娜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娜娜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特此公告。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10日

附件:王娜娜女士个人简历

王娜娜女士,199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17年4月进入本公司工作,2023年8月起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行政主管职务。

证券代码:603666 证券简称:亿嘉和 公告编号:2025-002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1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朱付云女士主持。

(二)本次会议在当天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后召开。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要求。

(三)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1名)。公司总经理汪超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晋博先生、财务总监王立杰先生、副总经理郝俊华先生、副总经理江辉女士、副总经理严宝祥先生列席了会议。

(四)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选举朱付云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选举姜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1、提名委员会:由朱付云女士、谢世朋先生、苏中一先生3名董事组成,由谢世朋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2、战略委员会:由朱付云女士、姜杰先生、郝俊华先生3名董事组成,由朱付云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3、审计委员会:由朱付云女士、苏中一先生、谢世朋先生3名董事组成,由苏中一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朱付云女士、苏中一先生、谢世朋先生3名董事组成,由苏中一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以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汪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郝俊华先生、江辉女士、严宝祥先生、张晋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采用逐项表决方式,各项表决结果具体如下:

5.1关于聘任郝俊华先生为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2关于聘任江辉女士为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3关于聘任严宝祥先生为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4关于聘任张晋博先生为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王立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张晋博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杨赟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人员选举及聘任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特此公告。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3666 证券简称:亿嘉和 公告编号:2025-005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1名;于2025年1月9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2名,以及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2名。上述人员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

在股东大会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后,公司于同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并聘任了公司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结果,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2名。具体如下:

(一)董事长:朱付云女士

(二)副董事长:姜杰先生

(三)董事会成员:

1、非独立董事:朱付云女士、姜杰先生、郝俊华先生、江辉女士

2、独立董事:苏中一先生、谢世朋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的4名非独立董事和2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为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

1、提名委员会:由朱付云女士、谢世朋先生、苏中一先生3名董事组成,由谢世朋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2、战略委员会:由朱付云女士、姜杰先生、郝俊华先生3名董事组成,由朱付云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3、审计委员会:由朱付云女士、苏中一先生、谢世朋先生3名董事组成,由苏中一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朱付云女士、苏中一先生、谢世朋先生3名董事组成,由苏中一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其中,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苏中一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根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结果,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具体如下:

(一)监事会主席:唐丽萍女士

(二)监事会成员:

1、股东代表监事:唐丽萍女士、程玲女士

2、职工代表监事:王娜娜女士

上述2名股东代表监事与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为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三、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结果,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具体聘任情况如下:

(一)总经理:汪超先生

(二)副总经理:郝俊华先生、江辉女士、严宝祥先生、张晋博先生

(三)财务总监:王立杰先生

(四)董事会秘书:张晋博先生

(五)证券事务代表:杨赟先生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任期,均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料进行了审查,并发表审查意见:上述人员均具有较高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具备与其职权相适应的的资格和能力;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发现上述人员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其他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发现上述人员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并且尚未解除,或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人选的情况。

关于聘任王立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已完成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聘任工作(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本次换届后,原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张骁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公司对张骁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0日

附件:人员简历

1、朱付云女士,197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9年4月起创办亿嘉和,历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南京瑞蓓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付云女士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股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付云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49,145,4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3.80%;同时,朱付云女士担任南京瑞蓓创业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京瑞蓓")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该合伙企业持有公司股票25,500,7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2.35%。朱付云女士与南京瑞蓓合计持有公司股票74,646,1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36.15%。公司股东张静女士及其配偶程敏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348,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5.01%,张静女士原为朱付云女士的一致行动人,双方一致行动关系已于2024年6月11日解除,除此之外,朱付云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姜杰先生,197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2月至2011年6月任江苏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华南院副总工;2011年6月至2015年1月历任江苏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总经理助理、所长、副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16年4月任江苏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市场经营部副总经理;2016年4月进入本公司工作,2016年11月至2022年6月期间任公司总经理职务,2017年3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董事长;2023年10月至今任江苏宁和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姜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汪超先生,197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2014年1月至2017年12月期间,在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京供电公司工作,担任运维检修部主任职务;2018年1月至2018年12月期间自主创业;2019年1月进入本公司工作,2022年6月起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汪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郝俊华先生,198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2008年4月至2016年9月在江苏省邮电规划设计院工作,历任华南一所副所长、华南数据核心网所所长。2016年9月进入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郝俊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98,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5%;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5、江辉女士,197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7年8月至2007年1月就职于美国Magnecomp Precision Technology中国广东公司任供应链部门经理等职务;2007年1月至2012年3月就职于日本TDK集团广东东莞公司任运营负责人;2012年5月至2015年2月就职于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任运营总监职务;2016年至2019年1月期间,自主创业;2019年2月进入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辉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47,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7%;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6、苏中一先生,195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财务专业,高级经济师。苏中一先生曾担任国务院发展中心宏观部咨询研究员,财政部办公厅主任科员、财政部信息处副处长、综合处处长,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决策委员,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咨询部总经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总经理,中嘉会计师事务所及北京中嘉德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常州武进中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州锵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2006年10月至今,担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咨询师、管理咨询部主任;现任亿嘉和科技股份公司独立董事、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中一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7、谢世朋先生,198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南京邮电大学通信与信息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江苏省双创人才,江苏省"六大人才高峰"高层次人才。主要从事人工智能、图像处理等方面的研究,主持中央军委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江苏省科技计划社会发展项目(科技重大示范)项目、江苏省青年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江苏省高校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等多项国家级及省部级项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世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8、严宝祥先生,197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2年7月至2011年3月任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商务部经理;2011年4月至2013年8月任上海壹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工;2013年8月至2014年4月任江苏方睿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商务部职员;2014年5月进入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严宝祥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9、王立杰先生,197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2011年11月至2015年6月任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5年6月进入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立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10、张晋博先生,198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至2018年就职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任企业路由器研发总监等职务。2018年12月进入本公司工作,曾任公司研发总监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晋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38,2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7%;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11、唐丽萍女士,196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79年至1998年期间,服役于中国人民解放军;1998年至2005年期间,任朗讯科技(中国)有限公司华东、西北、北京总部大区经理职务;2005年后,专注于个人投资业务。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丽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12、程玲女士,198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5年7月至2016年10月就职于凯翊精密模具(昆山)有限公司,2016年10月至2021年12月任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造价助理工程师,2021年12月进入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监事,任职于公司电力事业部电力交付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程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公司股东张静女士及其配偶程敏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348,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5.01%,程玲女士与程敏先生系姐弟关系,除此之外,程玲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13、王娜娜女士,199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17年4月进入本公司工作,2023年8月起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行政主管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娜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14、杨赟先生,198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至2014年,历任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管理部长、苏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管理部长;2014年至2016年任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法务;2016年8月进入亿嘉和,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法务总监、公司律师,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证券")签署的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25年01月10日起增加渤海证券为下述适用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扩位简称
1	510040	鹏华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证180E	上证180ETF指数
2	560190	鹏华中证全指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公用事业	公用事业ETF

二、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址及客户服务电话:www.bhzq.com、956066)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及客户服务电话:www.phfund.com.cn、400-6788-533(免长途通话费用))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1月10日

鹏华道琼斯工业平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鹏华道琼斯工业平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道琼斯;扩位简称:道琼斯 ETF;基金代码:51340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高溢价买入,可能面临较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目前,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藏格矿业 公告编号:2025-003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因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西藏藏格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林吉芳女士(以下简称"藏格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正在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藏格矿业,股票代码:000408)自2025年1月10日(星期五)上午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2个交易日。

2、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西藏藏格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341,668,908股公司股份属于质押状态,占其所持股份的94.49%,占公司总股本的21.62%(详见《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再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为配合本次交易的后续股份转让过户,控股股东西藏藏格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尽快办理相关股份的解除质押手续。

3、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藏格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第二大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沙鸿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沙鸿运投资")的通知,正在筹划股份转让事宜,藏格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转让比例预计占公司总股本的17.51%、新沙鸿运投资股份转让比例预计占公司总股本的7.21%,合计股份转让比例预计占公司总股本的24.72%,该事项可能涉及公司的控制权变更。本次交易对手方为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以黄金、铜、锌及其他基本金属矿产资源勘查和开发为主的大型矿业集团,属于有色金属行业。截至2024年9月30日,紫金矿业全资子公司紫金矿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有公司0.85%的股份,如本次交易顺利进行,紫金矿业及其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可能超过25%。

鉴于上述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停复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藏格矿业,股票代码:000408)自2025年1月10日(星期五)上午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2个交易日。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88349 证券简称:三一重能 公告编号:2025-006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